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rint GROUP LIMITED

eprint 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84)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告
及
董事退任**

財務摘要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營運業績			
收益	408.7	403.3	1.3%
—e-print 分部	314.1	308.8	1.7%
—e-banner 分部	94.6	94.5	0.1%
未計入其他虧損(包括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之營運溢利—淨額	20.9	33.8	-38.2%
—e-print 分部	21.1	30.5	-30.8%
—e-banner 分部	(0.2)	3.3	-106.1%
其他虧損(包括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淨額	(1.9)	(4.9)	-61.2%
—e-print 分部	(2.5)	(4.3)	-41.9%
—e-banner 分部	0.6	(0.6)	-200.0%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營運溢利	19.0	28.8	-34.0%
— <i>e-print</i> 分部	18.6	26.1	-28.7%
— <i>e-banner</i> 分部	0.4	2.7	-85.2%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4	22.0	-20.9%
—非控股權益	(0.2)	1.1	-118.2%
純利率%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4.3%	5.5%	
毛利率%	32.7%	36.2%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3.16	4.01	-21.2%
財務狀況			
資產總額	310.7	311.2	-0.2%
權益總額	234.5	231.7	1.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3.7	89.5	38.2%

eprint 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2	408,723	403,303
銷售成本	5	(275,258)	(257,216)
毛利		133,465	146,087
其他收入	3	3,109	7,107
其他虧損－淨額	4	(271)	(4,890)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34,822)	(43,955)
行政開支	5	(80,884)	(75,48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595)	—
營運溢利		19,002	28,863
融資收入		1,510	488
融資成本		(743)	(1,292)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6	767	(80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268)	(143)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2,494	777
		226	634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995	28,693
所得稅開支	7	(2,862)	(5,599)
年內溢利		17,133	23,094
其他綜合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匯兌差額		(1,081)	2,01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6,052	25,106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353	22,032
非控股權益	<u>(220)</u>	<u>1,062</u>
	<u>17,133</u>	<u>23,094</u>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按每股港仙計）	8	<u>4.01</u>
	<u>3.16</u>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6,338	23,854
非控股權益	<u>(286)</u>	<u>1,252</u>
	<u>16,052</u>	<u>25,106</u>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1,213	135,671
無形資產		725	725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1,100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158	2,97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0,084	8,0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13	2,402
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6,093	4,913
		<u>142,686</u>	<u>154,709</u>
流動資產			
存貨		6,032	6,051
貿易應收款項	9	6,480	7,88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0,639	15,036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8,919	–
持至到期投資		–	15,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9,545	12,746
當期可退回所得稅		–	20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2,708	10,19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3,664	89,524
		<u>167,987</u>	<u>156,448</u>
資產總額		<u>310,673</u>	<u>311,157</u>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5,500	5,500
股份溢價		132,921	132,921
其他儲備		90,006	86,868
		<u>228,427</u>	<u>225,289</u>
非控股權益		6,091	6,377
權益總額		<u>234,518</u>	<u>231,666</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268	1,935
其他應付款項		1,063	1,186
遞延所得稅負債		6,901	7,768
		<u>8,232</u>	<u>10,88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9,323	12,886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30,250	25,270
借貸	12	25,943	24,592
融資租賃項下責任		1,868	5,110
應付關連方款項		34	336
應付董事款項		200	245
應付當期所得稅		305	163
		<u>67,923</u>	<u>68,602</u>
負債總額		<u>76,155</u>	<u>79,491</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310,673</u>	<u>311,157</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公司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以公允價值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重估作出修訂。

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1.1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事項

(a) 本集團已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首次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年度改進項目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金融工具 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澄清 轉讓投資物業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於採納附註1.2所披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本集團須更改其會計政策並作出若干調整。採納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詮釋並無對當前或過往期間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b)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且並未獲本集團提前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尚未生效，且於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時尚未應用：

		於以下日期或 之後開始的 年度期間生效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 年度改進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削減或結算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早還款特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及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附註

附註： 將由香港會計師公會公佈

本集團將於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生效後採納。本集團已開始評估下文所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預期影響。本集團董事認為，採納其他新訂準則、準則修訂本及詮釋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變動之性質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原因為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劃分已被刪除。根據該新訂準則，資產（該租賃項目的使用權）與支付租金之金融負債被確認。唯一例外者為短期和低價值租賃。

影響

此準則將主要影響本集團經營租賃之會計處理。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有不可取消之經營租賃承擔約45,449,000港元。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大部分經營租賃承擔將於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其後會按攤銷成本計量，而使用權資產會於租期內按直線基準進行折舊。就與短期租賃相關的租賃承擔而言，其將於合併財務報表內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並無預見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對本集團的淨利潤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採納之日期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強制執行。現階段本集團無意於生效日期前採用該準則。本集團擬應用簡化過渡方法，並將不會重列首次採用前之年度的比較數字。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將按過渡方法計量，猶如一直應用該新規則。

1.2 會計政策變動

下文載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對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影響及披露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適用的新會計政策，該新會計政策與以往期間採納的會計政策不同。

(a) 對財務資料的影響

本集團選擇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重列比較資料。因此，重新分類及調整並無反映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內，但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期初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下表列示就各單獨項目所作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計入。因此，所披露之小計及總計無法根據已提供之數字重新計算。調整按下文準則作出更詳細解釋。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之影響	二零一八年 四月一日
合併財務狀況表(摘要)	初始呈列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			
持至到期投資	15,000	(15,000)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 其他金融資產	—	15,000	15,000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採納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確認、分類與計量、金融工具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規定。

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

(i) 分類及計量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初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本集團管理層已評估適用於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並將其金融工具分類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恰當類別。本集團選擇將持至到期投資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持至到期投資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 列賬之其他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期末結餘－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15,000	—
重新分類持至到期投資至按攤銷成本 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15,000)	15,000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的期初結餘－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15,000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持有以下兩種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之適用範圍內的金融資產：

- 貿易應收款項；及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須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各類資產修訂其減值方式。

金融資產乃根據有關違約風險及預期虧損率的假設計提虧損撥備。本集團於作出該等假設時行使判斷，並根據客戶過往結算模式及現行市場狀況選擇用於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

儘管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以及其他應收款項亦須遵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減值規定，惟已識別的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允許為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為計量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按照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和逾期天數分組。本集團評估，初始採納該準則不會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

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一般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允許為所有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資產使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評估，初始採納該準則對虧損撥備影響不大，惟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確認虧損撥備約1,595,000港元。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採納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替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之規定，導致有關收入確認時間及合約負債呈列之會計政策有所變動。

本集團已自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出現變動，並須對財務報表內之確認金額作出調整。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選擇採用經修改追溯法，從而令本集團可將初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保留盈利期初結餘之調整，因此並無對比較數字進行重列。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如下：

(i) 收入確認之時間差異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確認銷售貨品收入造成重大影響。

(ii) 與客戶合約有關的合約負債的呈列

之前計入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預收客戶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為4,597,000港元）現計入合約負債項下以反映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術語。

(iii) 付運服務的會計處理

管理層已識別若干付運安排為個別履約責任，銷售合約的總代價亦分配至根據個別售價計算的已識別的履約責任。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識別個別履約責任，若干付運安排會確認為收入。直接符合付運安排的付運成本隨後於合併損益內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付運服務成本12,677,000港元自「銷售及分銷開支」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

2.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已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並用於作策略決定及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排列出兩種業務分部：

- (a) 紙品印刷分部（主要源於「e-print」品牌）；及
- (b) 噴畫印刷分部（主要源於「e-banner」品牌）。

經營分部以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與內部呈報一致的形式呈報。

管理層根據毛利減分配至各分部之銷售及分銷開支及行政支出評估經營分部表現。所提供的其他資料之計量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

分部間之銷售乃按公平基準進行。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在本集團內部提供資訊科技支援服務。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年內產生少量外部收入。由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營運且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位於香港，概無呈列地理分部資料。

有關分部負債之資料並未予以披露，乃由於有關資料並未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

年內收入包括紙品印刷及噴畫印刷所得收入。本集團所有收入來源於於某一時點銷售貨品的收入。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外部客戶貢獻超過10%的本集團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報告分部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益及分部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紙質印刷 千港元	噴畫印刷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314,143	94,580	-	408,723
分部間收益	292	46	(338)	-
總計	<u>314,435</u>	<u>94,626</u>	<u>(338)</u>	<u>408,723</u>
分部業績	<u>18,623</u>	<u>379</u>		19,002
融資收入				1,510
融資成本				(74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2,268)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u>2,494</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9,995
所得稅開支				<u>(2,862)</u>
年內溢利				<u>17,133</u>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595	-		1,59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070	6,938		18,008
資本開支	<u>3,621</u>	<u>1,567</u>		<u>5,188</u>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總計 千港元
	紙質印刷 千港元	噴畫印刷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分部收益				
來自外部客戶收益	308,780	94,523	–	403,303
分部間收益	<u>364</u>	<u>65</u>	<u>(429)</u>	<u>–</u>
總計	<u>309,144</u>	<u>94,588</u>	<u>(429)</u>	<u>403,303</u>
分部業績	<u>26,147</u>	<u>2,716</u>		28,863
融資收入				488
融資成本				(1,29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43)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u>777</u>
除所得稅前溢利				28,693
所得稅開支				<u>(5,599)</u>
年內溢利				<u>23,094</u>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702	6,781		18,483
無形資產攤銷	–	430		43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87		287
資本開支	<u>1,457</u>	<u>246</u>		<u>1,703</u>

下表分別載列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分部資產。

	紙質印刷 千港元	噴畫印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u>134,958</u>	<u>40,809</u>	<u>175,767</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u>156,719</u>	<u>48,919</u>	<u>205,638</u>

分部資產與總資產對賬如下：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75,767	205,638
聯營公司的投資	1,158	2,977
合營企業的投資	10,084	8,02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23,664	89,524
其他未分配分部資產	-	4,997
	<u>310,673</u>	<u>311,157</u>
3.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資訊科技使用許可費收入	67	254
軟件銷售	124	3,461
廢料出售	1,444	1,456
未上市債券之利息收入	723	1,324
雜項收入	751	612
	<u>3,109</u>	<u>7,107</u>
4. 其他虧損－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350)	(4,720)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31	(48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648	427
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	(111)
	<u>(271)</u>	<u>(4,890)</u>

5. 按性質分類的開支

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以及行政開支在內的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材料成本	53,112	53,180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624	1,566
— 非審計服務	242	111
僱員福利開支	86,616	82,29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008	18,483
無形資產攤銷	—	430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	287
外判客戶支援開支	20,648	19,491
外判費用	146,179	141,888
物業及設備的經營租賃租金	21,507	20,430
維修及保養	3,763	3,386
分銷成本	17,841	13,971
公用服務支出	3,697	3,835
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109	3
收回先前撇銷的貿易應收款項	(24)	(24)
其他	17,642	17,328
	<u>390,964</u>	<u>376,657</u>

其他主要指信用卡手續費、廣告及促銷開支及電訊開支。

6.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融資收入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00	488
—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510	—
	<u>1,510</u>	<u>488</u>
融資成本		
— 有關融資租賃項下責任的融資費用	(174)	(375)
— 借貸利息開支	(569)	(917)
	<u>(743)</u>	<u>(1,292)</u>
融資收入／(成本)－淨額	<u>767</u>	<u>(804)</u>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3,887	5,747
— 中國企業所得稅	371	15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618)	554
	<u>3,640</u>	<u>6,451</u>
遞延所得稅	(778)	(852)
所得稅開支	<u>2,862</u>	<u>5,599</u>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其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不超過約2,000,000港元的部分按8.25% (二零一八年: 16.5%) 的稅率及任何超過約2,000,000港元的部分按16.5% 的稅率 (二零一八年: 16.5%) 繳納香港利得稅。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根據相關中國所得稅法則及法規釐定的年度法定所得稅稅率25% (二零一八年: 25%) 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由於自其註冊成立以來概無任何應課稅溢利, 故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稅項。

8.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17,353	22,03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千股)	550,000	550,000
每股基本盈利 (港仙)	<u>3.16</u>	<u>4.01</u>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乃由於本年度並無流通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495	7,895
減：虧損撥備	(15)	(15)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6,480</u>	<u>7,880</u>

本公司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向客戶提供的付款條款主要為貨到付款及信貸。平均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3,906	4,977
31至60日	1,155	1,530
超過60日	1,419	1,373
	<u>6,480</u>	<u>7,880</u>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被視作將會減值。

本集團承受的最大信貸風險乃上述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並無就貿易應收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1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金及預付款項	15,414	18,570
其他應收款項	752	335
未上市債券應收利息	566	1,044
	<u>16,732</u>	<u>19,949</u>
減：非流動部分 按金及預付款項	<u>(6,093)</u>	<u>(4,913)</u>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部分	<u>10,639</u>	<u>15,036</u>

11.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u>9,323</u>	<u>12,886</u>

供應商提供的付款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介乎30日至90日。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5,495	9,720
31至60日	2,330	2,250
61至90日	763	916
超過90日	<u>735</u>	<u>-</u>
	<u>9,323</u>	<u>12,886</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港元計值。

12. 借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流動		
信託收據貸款	2,022	1,679
銀行透支	2,998	-
銀行貸款	<u>20,923</u>	<u>22,913</u>
	<u>25,943</u>	<u>24,592</u>

下表分析本集團的借貸，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計算，並無計入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分類為相關到期類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6,001	3,674
一至兩年	1,003	981
兩年至五年	3,149	3,079
五年以上	15,790	16,858
	<u>25,943</u>	<u>24,592</u>

銀行貸款包含銀行可全權行使之按要求償還條款。因此，全部結餘分類為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借貸的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借貸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原因是所有借貸乃參照港元最優惠借貸利率或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率」）（如有關）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須受金融契約的限制且本集團一直遵守金融契約。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乃由本集團的關連方提供的個人擔保作為抵押。銀行貸款約20,9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21,878,000港元）包括以本集團物業約62,50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64,716,000港元）作抵押的按揭貸款。

13. 股息

於二零一九年派付之股息約為13,2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8,800,000港元）。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1.60港仙之股息，共計股息8,800,000港元，並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向股東建議。該等財務報表並無反映該應付股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60港仙（二零一八年：2.40港仙）	<u>8,800</u>	<u>13,200</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董事會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於本財政年度，本集團收益由403,300,000港元增加1.3%至408,700,000港元。然而，銷售成本因運輸支出的重新分類所致上升幅度較大，從而令毛利率下降3.5%。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權益持有人應佔經審核溢利為17,4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20.9%。純利下降主要歸因於營運成本增加以及缺少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一次性軟件銷售收入。

本集團紙質印刷分部之收益增加5,300,000港元，此乃由於我們的卓著聲譽所致。廣告印刷仍然是該分部收益的主要貢獻者，並錄得128,100,000港元。由於市場需求的增加，我們的精裝圖書印刷也實現了5.1%的增長。該分部的毛利率下降3.0%至32.2%，主要原因是運輸支出（於上年度分類為銷售及分銷開支）已於年內根據新生效之會計準則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倘撇除重新分類之影響，毛利率將為35.5%，與去年數據相若。此外，由於缺少一次性軟件銷售收入、員工成本及其他日常營運開支增加，導致營運溢利由去年的26,1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的18,600,000港元。

就本集團之噴畫印刷分部而言，自去年錄得大幅增長後，我們保持了相近的收益水平。除分包成本和材料成本增加之外，該分部還受上述運輸支出重新分類之影響，因此毛利率下降5.1%。倘我們撇除重新分類之影響，則與去年數據相比毛利率下降2.9%。該分部的營運溢利亦受營運成本增加影響，因此導致下降2,300,000港元。

展望

由於全球經濟不確定性、數碼營銷對印刷業的挑戰以及香港營運成本增加的綜合影響，管理層預計香港的經營環境在未來一年仍將艱難。儘管如此，董事會相信本集團可以透過不斷改善客戶體驗；提供更多具定製功能的產品選擇；及實施有效的成本管理策略，克服這些挑戰並提高股東價值。最後，我們正在積極尋找各類商機，以充分利用本集團穩健的財務基礎和卓越聲譽。

在董事會的領導下，本集團的管理層就應對現有業務運作及市場擴展的重要改進領域達成廣泛共識，藉以進一步增強本集團的整體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採用以下策略鞏固其市場地位和增加市場份額：

- 加強成本控制以維護具競爭力的定價策略。
- 開發新業務線及定製化產品和服務以滿足市場需求。
- 不斷提升增值服務，包括但不限於e-print應用程式、自助平台、電話訂購系統、自助結賬及收款櫃檯、倉儲及配送系統。

財務回顧

收益

提供印刷及其他服務所得的收益由403,300,000港元增加5,400,000港元或1.3%至408,700,000港元。有關收益上升主要由於紙質印刷服務的銷售增加所致。下表載列按服務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及其各自佔於所示年度的總收益百分比。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廣告印刷	128,136	31.4%	127,123	31.5%
精裝圖書印刷	87,471	21.4%	83,209	20.6%
文具印刷	84,788	20.7%	85,148	21.1%
噴畫印刷	83,084	20.3%	82,370	20.4%
其他服務	25,244	6.2%	25,453	6.3%
總計	<u>408,723</u>	<u>100%</u>	<u>403,303</u>	<u>100%</u>

廣告印刷仍然為主要收益來源，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總收益的31.4%。

銷售渠道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商店	93,475	22.9%	96,482	23.9%
網站	186,024	45.5%	164,055	40.7%
其他(附註)	129,224	31.6%	142,766	35.4%
總計	<u>408,723</u>	<u>100%</u>	<u>403,303</u>	<u>100%</u>

附註：「其他」指通過電話、電郵、e-print 移動應用程式及「Photobook」程式接獲的訂單所得的收益。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網站仍為本集團的主要銷售渠道，貢獻總收益的45.5%，較去年增加4.8%。其他渠道的銷售貢獻由35.4%略減至31.6%。該變動乃因紙質印刷分部的貢獻佔收益比例不斷增加所致，其中大部分銷售訂單乃通過線上平台進行。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指非上市債券證券的利息收入及銷售廢料。金額減少4,000,000港元，乃由於缺少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一次性軟件銷售收入，以及自非上市債券證券所得利息收入減少600,000港元。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主要指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匯兌差額產生的虧損。虧損淨額較去年減少4,600,000港元，乃由於年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虧損大幅減少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電子付款的手續費及租金費用。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分別佔收益的8.5%及10.9%。減少9,1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本年度根據新生效的會計準則將運輸支出12,700,000港元重新分類至銷售成本。倘我們撇除重新分類的影響，有關開支將增加3,500,000港元，此乃員工成本及運輸支出上升的綜合影響。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外判客戶支援開支。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分別佔總收益的19.8%及18.7%。有關款項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5,500,000港元增加5,400,000港元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80,900,000港元。有關增加乃由於員工成本及外判客戶支援開支上升所致。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僅指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1,600,000港元。本公司已委聘外部估值師釐定撥備金額，於估值過程中已考慮各種因素（如財務資料、平均企業回收率、經濟指數等）。

融資收入

融資收入主要指自銀行存款及應收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有關收入增加1,000,000港元是由於應收貸款產生的利息收入外，本集團於年內將更多資金分配至銀行存款。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包括銀行借貸的利息開支及融資租賃項下責任的財務費用。有關款項較去年減少600,000港元是由於年內償還了借貸及融資租賃安排。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該款項指應佔本集團合營公司e-print Solutions Sdn. Bhd業績。彼等財務表現的改善導致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應佔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該款項指應佔本集團的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聯營公司（分別為櫻之不動產（香港）有限公司及深圳憶雲互網通科技有限公司（「憶雲」））業績。年內，於評估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後，已就於憶雲的投資計提減值撥備1,000,000港元。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2,000,000港元減少4,600,000港元或20.9%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7,400,000港元。純利率亦減少1.2%。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營運成本增加所致。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23,700,000港元，較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34,200,000港元。該增加主要由於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所致。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財務比率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流動比率 ⁽¹⁾	2.5	2.3
資產負債比率 ⁽²⁾	<u>12.0%</u>	<u>13.7%</u>

附註：

- (1) 流動比率乃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
- (2)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總銀行透支、借貸及融資租賃項下責任除以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

借貸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借貸結餘分別為25,900,000港元及24,600,000港元。所有銀行借貸均由香港的銀行提供，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惟將於二零三六年到期的賬面值為20,900,000港元之抵押貸款除外。概無金融工具用作對沖，亦無任何外匯投資淨額由目前的借貸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權平均年利率均為2.3%。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於整個年度內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滿足其不時之資金要求。

股本架構

本公司股本由普通股及其他儲備組成。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起已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總數為550,000,000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投資聯營公司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擁有資本承擔分別合共4,400,000港元及5,700,000港元。

所持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持有任何其他公司股本的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上述投資一間聯營公司的資本承擔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計劃。

重大收購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聯營公司、合營公司或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承受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營業，其業務由位於中國的資訊科技支援服務中心支援。本集團承受主要由人民幣兌港元所產生的外匯風險。由於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主要以港元列值，所承受的外匯風險低，故本集團並無對沖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以賬面值4,400,000港元及9,700,000港元的廠房及機器質押作為抵押品，以擔保本集團融資租賃項下責任。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以賬面總值62,500,000港元及64,700,000港元的兩處物業質押作為抵押品，以擔保本集團的抵押貸款。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年內投資5,200,000港元於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開支較去年增加3,5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33名全職僱員。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無重大變動。除基本薪金外，獎金亦會參考本集團業績及個人表現而發放。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香港強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根據中國規則及規例和中國的現行監管規定，向本集團聘用僱員提供養老金基金、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其他相關保險及根據馬來西亞規則及規例和馬來西亞的現行監管規定，向本集團聘用僱員提供僱員公積金及社會保障組織供款。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入、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列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所有董事於整年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載的標準規定。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列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列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者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和行政總裁角色須分開，不得由同一人擔任。本公司現不將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分開。余紹基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相信將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集於同一人，有助於確保本集團內的一致領導，並可讓本集團實踐更具效率和效益的整體策略規劃。董事會更相信，目前安排的權力及職權平衡不會受到損害，而目前由擁有經驗豐富和能幹成員（其中有足夠數目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亦能確保有足夠的權力制衡。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將持續檢討及進一步改進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及水平，以確保本公司的業務活動及決策過程受到適當及審慎之規管。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責範圍（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五日經修訂）以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及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馬兆杰先生（主席）、潘振威先生及傅忠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審閱初步公告

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初步業績公告內所載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核對一致。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所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故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建議在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五）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向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60港仙（二零一八年：每股2.40港仙），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星期四）支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作登記。

為釐定股東獲派建議末期股息的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

董事退任

董事會亦宣佈：—

- (1)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細則」）第108(a)條，林承佳先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董事職務。林承佳先生確認，彼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個人業務而不願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及
- (2) 鄧夏恩先生因希望投放更多時間於彼之個人業務而根據細則第108(b)條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

林先生及鄧先生各自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聯交所垂注。

承董事會命
eprint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余紹基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紹基先生及林承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梁衛明先生、莊卓琪先生及鄧夏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振威先生、傅忠先生及馬兆杰先生。